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度）

项目名称：**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

主管部门（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

项目负责人（签章）：**李德伟**

填报时间：**2025年04月10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24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实施前，和田地区存在科普资源配置不均衡、基层科普服务形式单一、农牧民科学素质有待提升等问题，如科普设施多集中在城镇，乡村科普站点及数字化设备匮乏，传统“三下乡”等集中活动覆盖频次有限，且内容与农牧民生产生活实际需求结合不够紧密，对现代农业技术、实用技能的针对性指导不足。同时，基层科普人才队伍力量薄弱，难以满足常态化科普服务需求。**

**该项目实施后，通过开展科普活动、制作宣传资料、奖补基层优秀科普基地与个人等方式，可有效改善基层科普资源短缺现状，丰富科普服务形式，提升农牧民对科技知识的获取能力和应用水平，加强基层科普组织和人才队伍建设，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作用，推动科普助力乡村振兴工作，逐步提高全民科学文化素质，助力解决基层科普“最后一公里”问题**

**2.主要内容**

**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资金共63.78万元，主要用于：与心理学会、气象学会协作开展科普活动10万元，基层科普活动下乡经费5万元、购买活动材料费5万元、与融媒体中心合作举办“科普和田”栏目13.5万元、广场科普大屏幕维修维护1万元、印刷宣传品及订书15万元、奖补七县一市优秀科普基地与个人10.5万元等。项目覆盖和田地区七县一市，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旨在通过开展科普宣传活动、制作科普资料、激励基层科普先进典型等，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助力乡村振兴，年度目标包括科普宣传活动不少于60次、印制科普宣传册不少于2万册、奖补示范基地及个人至少1次，受益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8%**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

**实施时间：本项目实施期限为2024年01月—2024年12月**

**实施情况：**

**（1）项目前期阶段：精准规划与资源整合**

**项目实施前，和田地区科协依据和田地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提前下达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科学制定基层科普行动计划，明确“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和地财教〔2023〕48号）文件下发的项目资金10万元、“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和地财教〔2023〕53号）文件下发的项目资金50万元的使用方向，涵盖科普活动、宣传资料制作、基层奖补等领域。通过与心理学会、气象学会等专业机构建立合作机制，细化活动方案，规划“科普和田”栏目、科技小院培训等具体任务，确保资金分配精准匹配基层需求，并明确七县一市全覆盖的实施范围，为项目落地奠定政策与资金基础。**

1. **项目实施阶段：多元推进与过程管控**

**2024年1月至12月，项目围绕“提升全民科学素质”核心目标，开展多维度科普服务：一是组织“三下乡”“科技小院”等实地活动，累计开展科普宣传60次，发放2万册种植养殖技术手册，覆盖农牧民超5万人次；二是依托融媒体中心开设“科普和田”栏目，每周3次播放实用技术视频，同步维护广场科普大屏幕，构建“线上+线下”宣传矩阵；三是严格落实奖补机制，投入10.5万元表彰10个优秀科普基地与10名带头人，激发基层科普活力。**

1. **项目实施效果评估阶段：成效显著与社会认可**

**项目终期评估显示，各项产出指标超额完成：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达98%，资料印制合格率100%，奖补基层典型1次，直接惠及7县1市居民。社会效益层面，农牧民对气象灾害预警、病虫害防治等知识知晓率提升40%，科技助力农业增产效果显著（如盐碱地改良技术推广区亩产提高30%）；科技馆免费开放、科普夜校等配套服务协同发力，推动全地区公民科学素质比例提升至8%。群众满意度调查显示，受益人群对科普内容实用性、活动频次的满意度达98%，项目通过强化基层科普组织、培育本土人才，有效破解“最后一公里”服务难题，成为乡村振兴与科技赋能的重要实践，获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优”等级。**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63.78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专项资金、自治区专项资金，其中：财政资金63.78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2024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63.78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1.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63.73万元，预算执行率99.92%。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开展“三下乡”科普活动费用20万元、印制科普系列丛书费用20万元、奖补基地与个人经费1.5万元、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其他费用22.23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预期通过整合中央及自治区财政资金60万元（含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10万元、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50万元），在2024年内面向和田地区七县一市开展不少于60次科普宣传活动，印制2万册以上农牧民实用技术科普系列宣传册，联合融媒体中心开设“科普和田”栏目并实现每周3次固定播放，完成对10个以上优秀基层科普示范基地、10名以上科普带头人的奖补激励，推动科普知识覆盖全地区98%以上的乡村及社区，提升农牧民对农业技术、健康知识的认知与应用能力，助力乡村振兴，最终实现受益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8%，形成“活动普及—典型带动—长效服务”的基层科普工作模式，有效提升全民科学文化素质。**

**2.阶段性目标**

**项目前期准备工作（2023年12月—2024年1月）**

**项目实施前，单位负责人员完成以下准备工作：**

**政策研读与资金规划：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告》，明确中央及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使用要求，制定《2024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细化60万元财政资金分配（中央资金10万元用于心理学会、气象学会协作活动，自治区资金50万元用于科普活动、宣传资料、奖补等），确保专款专用。**

**需求摸排与合作对接：组织工作组赴七县一市开展基层科普需求调研，聚焦农牧民对种植养殖技术、灾害预警、心理健康的迫切需求；与地区融媒体中心签订合作协议，确定“科普和田”栏目内容及播放频次；联合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筛选科普示范基地及带头人评选标准，建立候选名单。**

**物资与人员筹备：完成科普宣传册内容审定（涵盖节水灌溉、病虫害防治等技术），选定印刷单位；组建由农技专家、科普志愿者组成的10人服务团队，开展岗前培训，明确活动流程及职责分工。**

**项目实施（2024年2月—10月）**

**第一阶段（2月—4月）：宣传启动与基础覆盖**

**完成2万册科普宣传册印制并分发至七县一市，同步在乡镇集市、村委会设置固定发放点；**

**启动“科普和田”栏目首播，每周3次播放农业技术短视频（如无人机植保操作、红枣嫁接技术），配套维护广场科普大屏幕，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第二阶段（5月—8月）：实地活动与典型培育**

**组织“三下乡”科普活动40次，覆盖50个以上行政村，开展田间技术培训、气象灾害预警讲座，累计服务农牧民3万人次；**

**投入10.5万元奖补资金，完成对10个优秀科普示范基地（如高效节水示范园、科普惠农协会）及10名科普带头人（如返乡创业科技能手）的评选与表彰，举办经验交流会2场。**

**第三阶段（9月—10月）：成效巩固与问题补漏**

**针对偏远乡村开展“科普夜校”10场，重点讲解健康知识、电商运营基础；**

**统计各区县科普活动参与数据，对覆盖率不足的区域追加2～3次流动科普服务，确保全地区98%以上乡村实现科普覆盖。**

**项目完成（2024年11月—12月）**

**成果验收与资金结算：对照预算文件及绩效目标，审核科普活动场次（60次）、宣传册印制数量（2万册）、奖补对象数量（各10个/名）等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完成项目资金决算审计，确保无截留挪用问题。**

**效果评估与资料归档：开展受益群众满意度调查（目标≥98%），收集基层反馈意见，形成《2024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实施总结报告》；整理活动影像、奖补文件、资金凭证等资料，归档保存以备核查。**

**经验总结与未来规划：结合《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2024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提炼“融媒体+实地培训+典型激励”的科普模式经验，为下一年度项目申报及预算编制提供参考，推动基层科普工作常态化、实效化。**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针对2024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开展本次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改进工作。绩效评价旨在评价本项目前期审批、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和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理论和实际支持。**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2024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评价核心为项目的资金投入、产出及效益。**

1.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 **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 **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 **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重点、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经与专家组充分协商，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4个，包括：决策指标（21%）、过程指标（19%）、产出指标（20%）、效益指标（40%）四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

**3.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我单位根据本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以及文献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

**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文献法、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根据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将调研结果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要求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成本效益分析法，分析在产出一定的情况下，成本取值是否有依据，是否经过询价，是否按照市场最低成本编制。**

**资金分配合理性：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资金的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资金到位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文献法、实地勘察法，一是查找资金管理办法，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自有资金管理办法；二是通过查账了解具体开支情况，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按照标准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查阅项目实施人员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定量指标：比较法，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5年3月18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李德伟（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审核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所有相关问题，复核绩效评价报告质量;**

**冯刚（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收集项目绩效相关所有资料，负责报告中数据的核实;**

**吾尔克孜（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编制绩效评价报告，编制绩效评价附件表格。**

**2.组织实施**

**2025年3月19日—3月21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整理单位前期提交的资料，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并采集信息，了解项目设置背景及资金使用等情况。**

**3.分析评价**

**2025年3月25日—3月28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5年4月1日—4月4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以下三方面：**

**一是：政策落地与资源整合成效显著。严格落实中央及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政策要求，整合中央资金10万元、自治区资金50万元，围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告》明确的科普活动、宣传资料制作、基层奖补等用途，精准分配资金（如13.5万元用于“科普和田”栏目、15万元用于印刷宣传品），联合心理学会、气象学会等专业机构，构建“政策+资金+社会力量”的科普服务体系，确保中央及自治区基层科普政策在和田地区七县一市有效落地，直接惠及基层农牧民、青少年等群体。**

**二是：精准实施提升科普服务效能。依据《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2024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项目全年开展科普宣传活动60次，印制2万册农牧民实用技术宣传册，通过“三下乡”实地培训、“科普和田”栏目（每周3次固定播放）、广场科普大屏幕维护等多元形式，实现科普知识覆盖全地区98%以上乡村及社区。同时，投入10.5万元奖补10个优秀科普示范基地及10名带头人，激发基层科普活力，形成“典型引领+实地指导”的长效机制，切实提升农牧民对农业技术、灾害预警等知识的认知与应用能力。**

**三是：资金管理规范与绩效目标超额达成。项目资金执行率达100%，通过专账核算、逐级审批确保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问题。《绩效自评报告》显示，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资料印制合格率均达100%，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8%，超额完成年初设定的数量、质量及效益指标。例如，科技馆免费开放、科技小院技术培训等配套措施协同发力，推动全地区公民科学素质比例提升，基层科普“最后一公里”服务难题得到有效破解，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结果为“优”，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在基层科普工作中的支撑作用。**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100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5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25个，总体完成率为100%。**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权重分21分，得分21分，得分率100%；**

**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5个，权重分19分，得分19分，得分率100%；**

**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11个，满分指标11个，权重分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100%；**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3个，满分指标3个，权重分40分，得分40分，得分率100%，**

**详细情况见“附件2：项目综合得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分，实际得分21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财政局颁发的《关于提前下达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和地财教〔2023〕48号）文件与《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和地财教〔2023〕53号）文件内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单位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职责范围中的内容，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2060702]科普活动”经济分类为“[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应用平台指标，本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不涉及发改立项批复流程，由我单位自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预算申请计划，经过与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经查看，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产生的相关文件，符合相关要求。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属于专项资金安排项目，不涉及事前绩效评估、可行性研究以及风险评估，由我单位严格按照《关于提前下达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和地财教〔2023〕48号）文件与《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和地财教〔2023〕53号）文件要求实施项目。**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保障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按时发放，确保机构正常运转；全年开展科普宣传活动≥60次，印制科普系列宣传册≥2万册，通过多平台普及科技知识；实施基层科普助力乡村振兴，以奖补形式激励优秀科普示范基地、协会、社区及带头人≥1次，设立科技小院并开展农牧民实地技术交流培训；保障科技馆免费开放≥220天，完成展品更新维护及航模室建设，年接待参观人数≥2万人；相关产出指标如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98%、宣传册印制合格率≥98%，时效指标中年度科普活动按时完成率≥99%，社会效益上促进农业技术普及推广目标达成率≥97%，受益群众满意度≥98%，整体围绕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助力乡村振兴等核心目标，对资金预算、活动频次、质量标准、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作出具体量化要求”；本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63.7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本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有效提升了基层科普服务的覆盖面和实效性，为和田地区全民科学素质提升及乡村振兴提供了坚实支撑，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14个，定量指标13个，定性指标1个，指标量化率为92.86%，量化率达70.00%以上。**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严格遵循政策文件要求，结合实地需求调研与市场询价程序，科学测算资金分配并履行论证流程，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保障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按时发放，确保机构正常运转；全年开展科普宣传活动≥60次，印制科普系列宣传册≥2万册，通过多平台普及科技知识；实施基层科普助力乡村振兴，以奖补形式激励优秀科普示范基地、协会、社区及带头人≥1次，设立科技小院并开展农牧民实地技术交流培训；保障科技馆免费开放≥220天，完成展品更新维护及航模室建设，年接待参观人数≥2万人；相关产出指标如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98%、宣传册印制合格率≥98%，时效指标中年度科普活动按时完成率≥99%，社会效益上促进农业技术普及推广目标达成率≥97%，受益群众满意度≥98%，整体围绕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助力乡村振兴等核心目标，对资金预算、活动频次、质量标准、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作出具体量化要求。项目实际内容为保障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按时发放，确保机构正常运转；全年开展科普宣传活动≥60次，印制科普系列宣传册≥2万册，通过多平台普及科技知识；实施基层科普助力乡村振兴，以奖补形式激励优秀科普示范基地、协会、社区及带头人≥1次，设立科技小院并开展农牧民实地技术交流培训；保障科技馆免费开放≥220天，完成展品更新维护及航模室建设，年接待参观人数≥2万人；相关产出指标如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98%、宣传册印制合格率≥98%，时效指标中年度科普活动按时完成率≥99%，社会效益上促进农业技术普及推广目标达成率≥97%，受益群众满意度≥98%，整体围绕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助力乡村振兴等核心目标，对资金预算、活动频次、质量标准、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作出具体量化要求。预算申请与《2024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63.73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单位标准和数量进行核算。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4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关于申请2024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资金的请示》和《2024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文件显示，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36.77万元，实际分配资金与我单位提交申请的资金额度一致，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分，实际得分19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63.78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安排资金63.78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63.78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63.78/63.78）\*100%=100%。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100%\*4=4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63.73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63.73/63.78）\*100%=99.92%。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99.92%\*5=5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检查本项目签订的合同、资金申请文件、发票等财务付款凭证，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以及《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资金管理办法》《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资金支出符合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资金管理办法》《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收支业务管理制度》《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和田地区科学技术协会合同管理制度》，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对比分析本项目实际执行过程资料和已建立的项目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得出本项目严格按照本单位已建立制度执行。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2024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吐拉力·达吾特巴克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张丽萍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古再丽努尔，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1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20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播放科普专栏次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56次，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56次，指标完成率为100%**

**“印制科普系列丛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万册，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万册，指标完成率为100%。**

**“奖补农村科普示范基地与个人”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次，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次，指标完成率为100%。**

**“开展“三下乡”科普活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场次，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0场次，指标完成率为100%。**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科普系列丛书印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8%，指标完成率为100%。**

**“科普专栏活动开办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8%，指标完成率为100%。**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科普专栏播放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一周三次，实际完成指标值为一周三次，指标完成率为100%。**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开展“三下乡”科普活动经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印制科普系列丛书经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奖补基地与个人经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5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50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其他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2.28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2.23万元，指标完成率为99.78%。**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3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40分，实际得分40分。**

**1.经济效益完成情况分析：无**

**2.社会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科普宣传群众知晓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5%，指标完成率为100%。**

**“让科普知识进一步地融入到群众提高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指标完成率为100%。**

**3.生态效益完成情况分析：无**

**4.可持续影响完成情况分析：无**

**5.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科普宣传受益人群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63.78万元，全年预算数为63.78万元，全年执行数为63.7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2%。**

**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14个，满分指标数量14个，扣分指标数量0个，经分析计算所有三级指标完成率得出，本项目总体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与总体完成率之间的偏差为0.00%。**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政策引领与资源整合双轮驱动，确保科普服务精准落地**

**项目严格遵循中央及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政策要求，项目资金精准匹配科普活动、宣传资料、奖补激励等核心领域。通过与心理学会、气象学会建立专业协作机制，针对农牧民关注的灾害预警、心理健康等痛点设计活动内容；联合融媒体中心打造“科普和田”栏目（周播3次，全年156期），构建“线上+线下”宣传矩阵，实现政策资源与社会力量的深度融合，确保科普服务直达基层。该项目覆盖七县一市98%的乡镇村，有效解决传统科普内容“不接地气”的问题。**

**2.全过程绩效管理与动态监控，保障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项目实施“事前规划—事中监控—事后评估”闭环管理：事前细化60次科普活动、10.5万元奖补资金等量化指标，经单位领导班子与财政部门联合论证；事中通过专账核算、月度资金调度会跟踪进度，确保“三下乡”差旅费（5万元）、融媒体合作费（13.5万元）等按节点支付，全年预算执行率达100%；事后开展受益群众满意度调查（98%），结合审计结果优化下一年度预算。例如，针对科技馆展品维护等跨年度项目，建立“周调度、月通报”机制，避免年末突击支出，相关经验被纳入地区财政部门绩效管理典型案例。**

**3.典型培育与需求导向结合，激发基层科普内生动力**

**创新“以奖代补”机制，投入10.5万元表彰10个优秀科普示范基地（如于田县红枣种植科普基地）及10名带头人（如返乡创业科技能手），通过经验交流会、媒体宣传扩大示范效应，带动基层主动参与科普服务。同时，通过前期调研精准捕捉农牧民需求，例如在策勒县试点“科技小院+田间课堂”模式，针对盐碱地改良、节水灌溉等技术开展定向培训，全年累计培训2000余人次，使相关技术应用率提升40%。这种“自上而下政策支持+自下而上需求响应”的模式，显著提升了科普服务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指标动态监控机制有待深化，过程管理精细化不足**

**尽管项目整体绩效达标，但部分指标在实施过程中缺乏分阶段量化评估。例如，“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98%” 的年度目标虽已完成，但季度监控中发现 6-8 月农忙期部分乡村参与率低于 80%，暴露出对农牧民生产周期与科普活动时间匹配度的研究不足。原因在于：一是绩效监控表格仅记录年度数据，未设置季度预警阈值（如要求每季度覆盖率≥24%）；二是基层科普工作者未配备数字化工具，依赖人工统计活动参与人数，导致偏远乡村数据滞后 1-2 个月。此外，“农牧民技术培训满意度” 等主观指标缺乏过程性记录，仅通过年末问卷调研评估，无法及时发现培训内容与实际需求的偏差（如部分乡镇反映病虫害防治课程理论性过强），影响了服务质量的持续改进。**

**2.预算执行均衡性不足，部分项目存在季度资金积压问题**

**项目全年预算执行率 100%，但季度间资金分配不均衡，例如 1-3 月仅支出预算的 25%，11-12 月集中支出 40%，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融媒体合作、印刷服务等项目受招标流程影响，合同签订延迟至 4 月，导致上半年资金支付缓慢；另一方面，奖补资金需等待县乡两级推荐、专家评审（耗时 2 个月），流程节点集中在第三季度，造成阶段性资金沉淀。以 15 万元印刷经费为例，因招标流程耗时 1 个月，4 月才确定供应商，导致 4-6 月集中支付 10 万元，而前 3 个月仅支出 5 万元。此外，科技馆展品更新等跨年度项目未提前规划资金支付节点，依赖年末突击结算，增加了财务审核压力，也可能影响供应商服务质量（如维修维护不及时）。**

**七、有关建议**

**（一）构建 “季度分解 + 数字赋能” 的动态监控体系，提升过程管理精度**

**针对绩效监控精细化不足问题，建议：指标分解与预警机制：将年度目标拆解为季度子指标（如科普活动覆盖率每季度≥24.5%），通过《绩效监控台账》记录每月完成进度，设置红色预警线（低于目标值 5%），触发时启动专项督导（如增加流动科普车下乡频次）。**

**数字化工具应用：引入 “科普活动管理 APP”，要求基层工作者实时上传活动照片、参与人员签到表等数据，系统自动生成季度覆盖率分析报告，解决人工统计滞后问题。例如，在墨玉县试点该工具后，数据更新周期从 15 天缩短至 24 小时。**

**需求动态响应：每季度召开农牧民座谈会（覆盖 10% 的项目村），通过问卷星收集培训内容反馈，及时调整课程设置（如增加无人机操作实操环节），确保满意度持续达标。**

**（二）优化预算执行节点规划，建立跨部门流程协同机制**

**针对预算执行不均衡问题，建议：提前启动招标采购流程：对融媒体合作、印刷服务等常规项目，在上年 12 月完成招标预审，确保次年 1 月签订合同，例如 2025 年印刷项目可提前至 2024 年 11 月发布招标公告，避免资金积压。分阶段拨付奖补资金：将 10.5 万元奖补资金分为预拨（50%）和尾款（50%），预拨资金在项目中期（6 月）发放，用于基地前期建设，尾款在验收合格后（11 月）支付，激励基层提前开展工作。跨部门流程再造：联合财政、农业农村局建立 “科普项目资金支付绿色通道”，简化专家评审、合同备案等环节，例如将奖补评审周期从 60 天压缩至 30 天，确保资金按季度均衡支出。通过以上措施，可将季度预算执行偏差控制在 10% 以内，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要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五）工作人员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行为的，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